



適當上調急症收費 盡快落實分層醫療

近日有意見提出，政府應增加公共開支收費，包括公立醫院急症室診金。昨日特首李家超表示，公立醫院的急症室是服務有最急切需要的人士，須檢視防止濫用。急症室收費多年未加，適當上調收費水平，並按病情緊急程度分級收費，非緊急收取較高費用，可起到分流作用，對減輕急症室壓力有合理之處；中期而言，盡快落實「家庭醫生」計劃，更可發揮分層醫療的優點，紓緩公立醫院負擔。要突破香港醫療困局，政府更應加大輸入非本地培訓醫生力度，打破利益藩籬，從根本上增加醫療服務供應，保障各階層市民能享受適切優質的醫療服務。

公立醫院急症室經常爆滿，遇上冬季流感高峰期，大量非緊急病人湧入，令急症室不堪重負，影響救治真正緊急的病人。去年曾有一名患長期病患婦人在東區醫院急症室求診，等候12小時後被發現倒斃在急症室的無障礙廁所內。急症室人滿為患的其中一個重要原因是收費便宜。現時急症室分流制度為5級，第一類危殆及第二類危殆均會被即時救治，而第三類緊急個案也會快速醫治；至於第四類次緊急及第五類非緊急，則一般要等候數小時至十數小時才能就診，而不論哪個級別，都一律收費180元。另外，現在非緊急病人寧願付180元急診費，也不願預約50元的普通科門診，其中原因是急症室可以即時提供驗血、X光、CT掃描等昂貴檢查。

醫管局服務收費按既定準則兩年一檢，但急症室收費至今有7年未調整，值得檢討收費，藉此改變市民求醫習慣。多位醫療界人士都認同，急症室收費要拉近至私家醫生求診的平均水平，加價目的是減少濫用急症室，令市民並非一有病就「衝」急症室。有建議認為，急症室收費可細化，按分流類別加價，非緊急類別應收取較高費用，尤其是對一些

盡快落實分層醫療

檢查項目，僅供病情緊急病人免費接受檢查，非緊急病人若要求檢查則需承擔部分費用。有關機制可以推動以「用者自付」為原則的公共醫療服務改革，讓一部分有能力的人士承擔自己應付的部分責任，可以有效減緩公共醫療開支的巨大壓力，又保障市民所需的公共醫療服務質素。

特首李家超上任第一份施政報告提出《基層醫療健康藍圖》，提出的重點改革方向是建立社區基層醫療系統，強化一人一家庭醫生概念，務求令市民不用動輒到醫院求醫。醫務衛生局局長盧寵茂在立法會亦曾表示，不建議第四及五級病人前往急症室求診，認為長遠須將需求分流至基層醫療和家庭醫生服務。希望藍圖內的家庭醫生概念早日成為現實，既讓市民享有適切的醫療服務，又可減輕公立醫院、急症室的壓力。

本港人口老化加速，醫療需求急劇上升，但前線醫生人手嚴重不足。公立醫院更以不足全港一半醫生數量，承擔了八成至九成醫療服務，醫生短缺問題更突出，導致公院、急症室輪候時間愈來愈長，市民怨聲載道。有足夠醫生是本港提升醫療服務的前提條件，引入海外醫生可解本港醫生不足的燃眉之急。本港現時已容許非本地培養的港人醫生，經過考試後來港執業，不過醫管局主席范鴻齡曾表示，計劃進度並不理想，多年來只招聘到50名醫生，收到的申請中，大部分因並非香港永久居民而不符合條例要求。有本港醫生團體以海外醫生「良莠不齊」為由，不支持引入海外醫生。其實，政府監管到位、市場有序競爭，庸醫根本不能在港立足。本港有必要繼續拆鬆綁，有序開放醫護人力資源市場，完善監管改革，增加優質醫療服務供應，從根本上破解本港的醫療困局。

區議會務正業振經濟展新風

文匯社評

WEN WEI EDITORIAL

行政長官李家超昨日宣布，為了帶動地區經濟，18區由本月至5月，將舉辦以「日夜都繽紛」為主題的連串活動。新一屆區議會扎根社區、各出其謀，計劃舉辦展現地區文化特色的活動，顯示區議會務正業、回歸應有功能，呈現嶄新氣象，為香港搞活經濟注入動力。各類繽紛活動，要搞得好，各區議會要切合消費潮流、以創新創意手法，吸引市民和遊客參與，增添香港活力。

新一屆區議會元旦履新後，18區區議會陸續召開首次會議，研究關愛街坊、提振地區經濟的建設性方案，各區均提出令人眼前一亮的「日夜都繽紛」活動。如油尖旺區會在農曆新年前推出「咀夜繽紛」活動，有「夜光龍」及街頭音樂表演；深水埗區的活動以數碼產品、激光劍、Cosplay角色扮演為重點；九龍城區4月會響應泰國潑水節，有泰式美食、歌舞、泰拳等文化體驗；大埔區將辦許願夜市，林村許願樹新設亮燈，並首創發光寶碟供市民許願等。這些活動充分展現地區特色，弘揚傳統文化，大增地區吸引力、增添香港動感魅力，為市民和海内外遊客帶來美好體驗。

18區區議會在短短一個多星期內，就紛紛拿出振興地區經濟的建設性方案，顯示新一屆區議會切實回歸到區議會的原本功能和作用。過往區議會亂象紛紛，反中亂港勢力把原本負責社區民生

事務的平台，當成鼓吹「港獨」、煽動暴力的政治舞台，嚴重影響地區發展、民生需要，令區議會完全喪失了接受特區政府諮詢、服務市民的應有功能。如今重組後的區議會展現擔當、扎根社區、務實為民，有區議會主席帶領一眾議員走入社區、探望街坊；有區議員不分所屬團體或自身界別，一同擺街站聽取市民意見、共幫市民排憂解難；在振興地區經濟上，更是集思廣益，積極提出各類搞活地區經濟的建設性方案。新一屆區議會務正業，回歸原本服務街坊、振興經濟的功能定位，成功展現在地區落實「愛國者治港」的新氣象。

應該看到，有好創意只是開始，落實好才見真功夫。正如行政長官李家超昨日所言，我們周邊的城市、國家都在進步，我們一定要與時並進、想出辦法，在自己的行業變得更有競爭優勢、更有吸引力，令消費者有更好的體驗，這需要各方努力。近期內地哈爾濱借用社交媒體力量，以創新創意服務，成功吸引「南方小土豆」蜂擁北上，廣西亦借勢將龍脊梯田風景與璀璨燈光秀結合、邀請東北朋友南下體驗，更把部分景區向東北「老鐵」免費開放。本港各區議會可借鑒不同地方的成功手法，把握消費潮流，用好社交媒體，發揮創新創意，讓香港在這個春節煥發動人神采。

加強國安教育 提升師德培訓 開發相關教材 教大國家安全與法律教育研究中心成立

為協助提升香港教師及公眾對維護國家安全及守法意識重要性的認識，香港教育大學成立國家安全與法律教育研究中心，並於昨日舉行成立典禮。該中心會將國安和法律教育融入大學課程當中，並會聯同本地及內地的專家、學者，商討有關開發國安和法律教育培訓教材，並為本地學校或公營機構提供自費課程，以及組織其他相關的法律課程或法律培訓課程。 ◆香港文匯報記者 姜嘉軒



◆教大成立國家安全與法律教育研究中心，並於昨日舉行成立典禮。香港文匯報記者 郭木又 攝

在特區政府律政司司長林定國、外交部駐港副特派員方建明、特區政府保安局局長鄧炳強、中央政府駐港聯絡辦教育科技部部長王偉明、中央駐港國安公署聯絡局局長鄧建偉、中央政府駐港聯絡法律部副部長王建源、香港警務處處長蕭澤頤、律政司前司長梁愛詩、全國人大常委會香港基本法委員會副主任譚惠珠、全國人大常委會香港基本法委員會副主任黃玉山、香港海關關長何珮珊、香港入境事務處處長郭俊峯等嘉賓的見證下，教大國家安全與法律教育研究中心昨日正式宣布成立。

該中心由教大應用政策研究及教育未來學院聯席副院長顧敏康任總監。他介紹，中心的成立是體現維護國家主權與發展利益的實際行動，中心未來將切實做好大學師生的國家安全教育工作，增強學生對國家憲法、基本法和國安法的基本認識，增進國家意識和社會責任。

「與此同時，中心亦會在政府和各界的支持下，辦好國安教育的課程，編寫國安教材，組織國安教育的交流論壇，開設創新的法律教育項目，講好香港法治成功的故事。」他表示，教大亦會藉中心邀請本地或內地的專家學者，就國安與法律教育專案提供學術或專業建議、解說及評估，並會定期舉辦國家安全教育分享會或研討會。

助師生精確理解國安法

教大校長李子建表示，國家安全在當今社會有著特別重要的意義，中心將幫助未來教師及其他學生精確地理解國安法的相關法律，以培育兼具法治觀念、社會責任、愛國情懷、有專業操守的教師和市民大眾，又特別提到在今年4月的「全民國家安全教育日」，中心將與社區共同舉辦相關活動，加強學生和公眾對國家安全的認識。

他強調，大學會繼續加強對學生的國家安全意識教育，提升師德培訓，結合法律方面的學術研究和實踐應用，增強學生國安及法治觀念，加深他們及市民對國安及基本法的認知。

教大校董會主席黃友嘉表示，教大以培養德才兼備的未來教師為己任，因此更加重視國家安全及有關法律知識的教育工作。「成立國家安全與法律教育研究中心是有效推行國安教育的重要步驟，未來將積極培養學生正確的國家觀念與法治觀念，為香港和國家的發展作出貢獻。」

林定國強調維護國安是所有市民的法律責任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姜嘉軒）律政司司長林定國昨日在教大國家安全與法律教育研究中心成立典禮上強調，維護國安是所有市民的法律責任。

他分享道，自己早於加入特區政府前，曾獲邀到教大的大埔校舍就國家的憲法、基本法、香港國安法等法治主題為學生講課。他認為教大一向重視國家安全教育工作，而該校學生一方面是香港社會的年輕人，當中大部分人更是未來教師，將會肩負教育下一代的重大使命，未來如有需要，他和律政司同事必定在能力範圍內及時間許可下，向中心予以協助及配合，做好國家安全教

育工作。林定國指出，香港國安法第十條訂明，香港特別行政區應當通過學校、社會團體、媒體、網絡等開展國家安全教育，提高香港特別行政區居民的國家安全意識和守法意識。「在這方面，香港教育大學扮演着獨特角色……而且據我的個人經驗，可以證實教大就這方面的工作一向處理得非常好。」

原來早於2020年底，林定國獲教大邀請，就國家的憲法、基本法、香港國安法等法治主題「向學生談話3個小時」，後來教大校長李子建選親自到他的律師事務所，向他請教國安法的問

題，並錄影給學生觀看，可見該校很重視這方面的教育工作。

林定國強調，要確保大家盡心竭力履行有關法律責任及義務，關鍵核心是通過灌輸有關香港憲制秩序，包括國安法、普通法制度、一般法治概念等的基本知識，建立理性客觀基礎，從而培養及促進大家的國家安全意識及守法意識，並產生尊重及遵守所有法律包括憲制性法律和國家安全法律的自覺性。「要做好國家安全教育和推廣法治的工作，需要香港社會上下一心、群策群力才能成事。」他非常有信心國家安全與法律教育研究中心將就此作出重大貢獻，亦可為其他持份者樹立良好榜樣。

黃玉山：憲法與港人息息相關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姜嘉軒）全國人大常委會香港基本法委員會副主任、香港研習局主席黃玉山昨日於教大國家安全與法律教育研究中心成立典禮上致辭，同時亦為參與者上了一堂認識憲法、基本法與國家安全法的教育課。他在分享時舉例說，以往一些香港人也許覺得「憲法與我無關」，然而這是錯誤的觀點。「香港特區的『出世紙』，就是來源於國家憲法，所以憲法跟我們是息息相關的。」

港要遵從國家根本大法

黃玉山表示，國家憲法是國家的根本大法，全中國每一寸土地都要遵從，香港自然也不例外，與此同時，正是由於國家在1982年修改憲法，當中第三十一條規定：「國家在必要時得設立特別行政區。在特別行政區內實行的制度按照具體情況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以法律規定」，自此香港特區才得以成立。

「在『一國兩制』方面，香港享有『港人治港，高度自治』這個憲政安排，我們享有行政、立法、司法權的高度自治，我們有自己的貨幣，有海關，

可以參加國際性的組織，繼續使用原來的普通法體制。不過在『兩制』之外，『一國』才是前提，如果無『一國』，就無從談『兩制』。」黃玉山表示，香港直屬於中央人民政府，而中央對香港擁有全面的管治權，「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所有權力，都是來自於中央授權，因此『一國』是本，本固才能枝榮。」

他期望中心日後可以多向老師及學生介紹這一系列訊息，培養師生正確的國家和價值觀念，全面認識憲法、基本法、國安法，將來成為「一國兩制」堅定的傳承者和執行者。

過往有人形容基本法是所謂的「小憲法」，黃玉山糾正，這是個不準確的說法，「憲法就是憲法，無大小之分，更準確應該說憲法是母法，基本法是子法，兩者並存，所以在遵守基本法的同時，亦要遵守國家憲法。」

他期望中心未來可以進一步向學生介紹更多正確觀念，鞏固學生對國家安全與相關法律的認知及理解。

讚中心助培訓教師 校長盼提供更多服務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姜嘉軒）創知中學校長黃晶榕昨日出席中心成立典禮後表示，中心除了從事相關法律的學術研究外，相信亦會對現有師資和準教師培訓帶來重大作用，「當香港教師們對於憲法、基本法和國家安全法能夠有更系統化和完整的理解，對於學校開展國民教育，培養學生國民身份認同會很有幫助。」

他特別期望，中心將來可以推出更多相關教材，並為學校教師提供更多培訓服務，更好地裝備教師，幫助教界提升相關的教育水平。

教大協理副校長、立法會議員周文港認為，中心的成立，有助落實最新施政報告加強推廣國家安全教育的目標，亦會為香港以至鄰近地區在基礎教育層面，做好國家安全及法治教育相關的師訓、課程發展和推廣等工作，發揮積極和有意義的作用。